证券代码：603268　　证券简称：松发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18 临-048

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份协议转让概述

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林道藩先生、陆巧秀女士于 2018 年 7 月 22 日与恒力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恒力集团”)签署了《股份转让意向协议》。林道藩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 8,700,000 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95%）转让给恒力集团；陆巧秀女士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8,728,000 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96%）转让给恒力集团；上述股东合计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 37,428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29.91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,恒力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,428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29.91%,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》（2018 临-038）。

二、股份协议转让进展

截止本公告日，恒力集团已按照《股份转让意向协议》的约定向陆巧秀女士支付了股份转让意向金。同时，陆巧秀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,500,000 股质押于恒力集团，林道藩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,500,000 股质押于恒力集团，作为恒力集团支付股份转让意向金的保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、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2018 临-040、2018 临-046）。

目前,双方就协议的具体条款仍在进一步确认和商榷中，尚未签署正式协议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3 日